

華南商業銀行 定期存款存單

存單號碼：HA No. 2078967

帳號 813150066165
金額 NT\$500,000.00

存戶：9796**** 大同社區發展協會

存款種類：新臺幣 伍拾萬元整

利率：固定 利率 年息 1.0900% 按月付息一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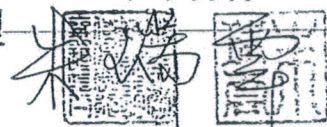
存款期間：0 年 06 月 0 日

起息日：民國 104 年 01 月 09 日

到期日：民國 104 年 07 月 09 日

華南商業銀行 住今分行

襄理



存款到期本金及未領利息一併付清立此為據

利息自動轉帳帳號：813108111205

本金自動轉期

中華民國 104 年 01 月 09 日

科目	經副裏
(借) 定期存款	會
對科目	出
(貸)	記
	核

存戶須知

本存款按月付息一次，期滿後提取本金。
 本存單質借或到期轉、續存，或逾期提領悉依主管機關有關規定辦理。
 本存款到期前中途解約，按實存期間，照存入當日之各存滿期別同額度牌告利率八折計息；如各存滿期別無同額度牌告利率，則按該期別最低一級額度牌告利率八折計息；又如該期別無分段牌告利率，則按一般存款牌告利率八折計息。惟未存滿一個月者不予計息。
 存戶如預計於到期後轉期續存，請即向本行洽辦存款到期自動轉期手續，每次存款到期本行即代為辦理自動轉期。
 本存款逾期提取，其逾期利息照提取之日本行活期存款牌告利率折日息單利計息，但本存款到期日至提取日期間本行活期存款牌告利率有調整者，按調整之牌告利率分段計息。
 本存款到期後可轉期續存亦可轉存儲蓄存款。
 逾期續存，如逾期一個月以內時，得自原到期日起息，到期未提取之利息亦可一併轉存。
 新存款利息以原存款轉存日之本行牌告利率為準，超過一個月申請續存，自轉存之日起息，其原到期日至轉存前一日之逾期利息，照逾期提取之逾期利息計算。
 貴存戶地址如有變更，請即通知本行。
 存戶對於存款之存單及取款圖章，務請妥慎保管，如有因遺失、毀滅、被竊盜或其他情事，請立即來行照本行掛失止付規定辦理，但在本行接受掛失止付書面申請以前，已由持有之第三人冒領存款或被第三人行使偽造存戶印鑑等情，非肉眼所能辨認而付款者，應對存戶生損害之效力，本行概不負責。
 利息轉帳存入本人帳戶可免印花稅，請於提領利息時先行表明，領有儲蓄投資免扣證者，亦請於提領利息時一併提示。
 本存款除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明列不保項目外，存戶之存款本金均受該公司訂定最高保額保障。
 其他未盡事宜均依本行有關規定辦理。

存戶

(請於提取存款時
蓋用原留印鑑)

易序號	交易代號	帳	號	存單金額	存單號碼	幣

認證員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